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本公佈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LY®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32)

二零零八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零八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669,274	6,493,394	-12.7
毛利	695,974	1,105,781	-37.1
本年度溢利	261,135	702,029	-62.8
每股盈利			
— 基本	0.55港元	1.49港元	-63.1
— 攤薄	0.55港元	1.46港元	-62.3
每股股息			
— 中期	0.25港元	0.25港元	
— 末期	0.01港元	0.30港元	
總計：	<u>0.26港元</u>	<u>0.55港元</u>	-52.7

主席報告

二零零八年對信利而言是極不平凡的一年。在公司成立三十週年之際，我們組建成能夠生產所有類型商用液晶顯示器(LCD)的生產線，一舉成為產品種類齊全的平板顯示器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生產線包括單色扭曲向列型(TN)及超扭曲向列型(MSTN)；彩色超扭曲向列型(CSTN)及薄膜電晶體(TFT)液晶顯示器。該等核心顯示技術與電阻及電容式觸控屏、微型相機模組、背光模組、高密度連接(HDI)及軟性印刷電路板(PCB)方面強大的

生產能力相得益彰。所有便攜式消費電子產品均離不開上述關鍵部件當中的至少三種。但信利今日能夠走到行業的最前沿，確實是來之不易。我們為此付出了高昂的先行代價。

我們過去這兩年經歷了蛻變的過程。透過投入巨資建成首條TFT面板生產線及先進的液晶滴注法(ODF)CSTN生產線，信利從一個自給能力有限、產品種類不全的面板製造商一躍成為當今業界頂尖的生產商。總投資額規模空前，相當於公司二零零七年盈利的三倍之巨。受此影響，加上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產品平均售價大幅下滑，本公司營銷收入下降12.7%。因此，本公司二零零八年盈利淨額減少至2.61億港元，較二零零七年的7.02億港元顯著下滑。

但最重要的問題是：信利的方向和策略是否正確？

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世界最大、掌握全面技術的小型LCD解決方案供應商。雖然我們現在未必是世界最大，但可以肯定我們的技術已十分完備。

我們的策略是立足我們自一九八六年以來已經穩佔優勢的中國市場，依靠我們在中國和香港的地區總部，英國、新加坡、韓國及美國的分公司，把握電訊、工業、汽車及醫療等行業的機遇進軍世界其他地區。

本人不會以經濟下滑為借口；作為一位企業家，我要去克服這個困難。本次金融海嘯具有前所未有的破壞力。但本人決不會退縮，而是會繼續領導信利朝著既定的目標前進。本人承認，時間表將會較預期的長，因為只有當業務收入增加，實現盈利，我們才能夠達致該等目標。短期內，信利或會無法從世界其他地區獲得足夠的市場空間去實現產品多元化的策略。對於該等市場，我們必須要有充份的耐性，但亦不能坐等機會降臨。在潮退的時候搶灘會更加容易。我們更頻繁地派遣銷售及工程專家前去探訪我們汽車、工業及醫療行業的客戶，為他們受到推延但仍持續開展的項目提供人力及技術支援，幫助客戶解決產品規劃及研發部門人手不足的問題，受到客戶的熱烈歡迎。

我們將依靠穩佔中國手機市場的優勢作為堅強後盾，以待全球經濟環境回復正常。我們在中國國內及出口的銷售已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見底。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由於買家補充存貨，收入錄得顯著回升。市場出現補倉主導的反彈，人們或會誤以為中國手機市場將持續強勁回升，對此，我們將繼續保持審慎態度。但我們認為，目前中國獲發3G牌照的三大電訊營運商會積極搶佔市場，相信在他們的合力推動下，手機市場將於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起展開一輪持續而穩定的升勢。

本人感謝各間銀行迅速支持我們處理核數師提出的會計技術問題。本人亦感激信利全體員工，以奉獻精神及滿腔熱情勇敢面對困境，迎難而上。

主席
林偉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

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4	5,669,274	6,493,394
銷售成本		(4,973,300)	(5,387,613)
毛利		695,974	1,105,781
其他收入	6	89,397	85,669
行政費用		(238,876)	(168,753)
分銷及銷售成本		(140,422)	(139,10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445)
財務費用	7	(67,015)	(57,821)
除稅前溢利		339,058	825,323
所得稅開支	8	(77,923)	(123,294)
年內溢利	9	261,135	702,02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61,121	702,029
少數股東權益		14	—
		261,135	702,029
股息	10	260,046	235,343
每股盈利	11	0.55港元	1.49港元
基本		0.55港元	1.49港元
攤薄		0.55港元	1.46港元

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14,029	3,214,313
預付租賃款項		129,630	119,908
無形資產		18,307	22,121
商譽		413	41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391
可供出售投資		5,250	10,500
遞延稅項資產		754	800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8,908	39,148
		<u>4,397,291</u>	<u>3,407,594</u>
流動資產			
存貨		708,344	808,007
預付租賃款項		3,713	3,245
應收貸款		53,479	53,44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649,718	1,030,674
可收回稅項		56,997	17,590
衍生金融工具		2,752	27,016
銀行結存及現金		687,915	554,476
		<u>2,162,918</u>	<u>2,494,45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03,723	1,359,790
稅項負債		59,369	76,459
衍生金融工具		8,731	12,074
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1,992,050	698,597
銀行透支，無抵押		526	653
		<u>3,164,399</u>	<u>2,147,573</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001,481)</u>	<u>346,8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95,810</u>	<u>3,754,471</u>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七 年 千 港 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	120,569	688,059
遞延稅項負債	<u>29,136</u>	<u>34,081</u>
	<u>149,705</u>	<u>722,140</u>
	<u>3,246,105</u>	<u>3,032,33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288	47,274
股份溢價及儲備	<u>3,198,755</u>	<u>2,985,057</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3,246,043</u>	<u>3,032,331</u>
少數股東權益	<u>62</u>	<u>—</u>
權益總額	<u>3,246,105</u>	<u>3,032,33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公司。本公司為一間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一般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本公司之上市地點，港元乃最適合之呈報貨幣，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港元呈報。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器（「LCD」）產品及電子消費產品，包括計算機及其他電子零件。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鑒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1,001,481,000港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充分考慮本集團未來之流動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其他借款2,112,619,000港元，其中1,812,036,000港元違反了契約條款，因此，還款期超過一年的總金額883,702,000港元乃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項下。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收到由若干銀行發出之豁免函，確認該等銀行同意豁免要求即時償還貸款結存1,633,079,000港元之權利。因此，於年底列為流動負債的銀行貸款834,202,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九年之後按原訂還款條款償還，而餘下結存798,877,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九年按原訂還款條款償還。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銀行信貸將繼續生效且不會於結算日之後的未來十二個月內被撤回。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內部產生之資金及目前可獲得之銀行信貸後，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營運資金滿足當前所需。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均已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報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和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沒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清盤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取消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財務工具的披露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	內含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之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轉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法。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指年內貨品銷售之已收及應收所得款項總額減營業稅、貿易折扣及退貨，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液晶顯示器產品	5,555,605	6,362,402
銷售電子消費產品	<u>113,669</u>	<u>130,992</u>
	<u>5,669,274</u>	<u>6,493,394</u>

5.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經營兩大業務——液晶顯示器產品與電子消費產品，本集團以此等分類作為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液晶顯示器產品 — 製造及分銷液晶顯示器產品

電子消費產品 — 製造及分銷電子消費產品

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液晶 顯示器產品 千港元	電子 消費產品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外銷	5,555,605	113,669	—	5,669,274
分類間銷售	<u>—</u>	<u>171,317</u>	<u>(171,317)</u>	<u>—</u>
	<u>5,555,605</u>	<u>284,986</u>	<u>(171,317)</u>	<u>5,669,274</u>

分類間銷售乃按當前市場利率支銷。

	液晶 顯示器產品 千港元	電子 消費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業績			
分類業績	<u>350,062</u>	<u>1,303</u>	351,365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76,496
未分配之公司費用			(21,788)
財務費用			<u>(67,015)</u>
除稅前溢利			339,058
所得稅開支			<u>(77,923)</u>
本年度溢利			<u>261,135</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液晶 顯示器產品 千港元	電子 消費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外銷	<u>6,362,402</u>	<u>130,992</u>	<u>6,493,394</u>
業績			
分類業績	<u>814,674</u>	<u>14,444</u>	829,118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73,939
未分配之公司費用			(19,46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445)	(445)
財務費用			<u>(57,821)</u>
除稅前溢利			825,323
所得稅開支			<u>(123,294)</u>
本年度溢利			<u>702,029</u>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製造業務位於中國，銷售及市場推廣業務則位於下文所呈列之所有可呈報分類地區。

本集團按客戶地區分析之收益如下：

	按地區分類劃分之收益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	4,507,916	5,162,994
南韓	414,004	595,018
日本	109,410	115,532
香港	268,661	178,636
歐洲	179,920	282,110
其他	189,363	159,104
	<u>5,669,274</u>	<u>6,493,394</u>

6.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包括：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921	14,942
政府津貼	1,421	5,456
利息收入	11,223	12,644
租金收入	5,491	4,064
重新投資之稅務退款(附註)	56,861	42,289

附註：根據中國之有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信利半導體有限公司有權就溢利獲得重新投資之稅務退款。於財政年度結束日期之前，已獲得相關稅務局之稅務審批。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及其他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借款	<u>67,015</u>	<u>57,821</u>

8.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8,662	16,300
中國企業所得稅	77,271	113,055
其他司法權區	5	110
	<u>85,938</u>	<u>129,465</u>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3,116)	(1,383)
	<u>82,822</u>	<u>128,082</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2,984)	(4,788)
— 由稅率變動所產生	(1,915)	—
	<u>(4,899)</u>	<u>(4,788)</u>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u>77,923</u>	<u>123,294</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其中包括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評稅年度起將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減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於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所得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發新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稅法及其《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法定稅率將調整為25%。

9.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呆賬撥備	5,178	7,160
核數師酬金	2,029	1,977
存貨成本	4,820,319	5,336,606

以下各項之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7,918	263,398
發展支出(計入銷售成本)	1,170	10,625
技術專業知識(計入銷售成本)	5,665	—
商標(計入銷售成本)	175	210

424,928

274,233

外匯虧損淨額	35,845	12,39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01	1,56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5,250	—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7,277	4,729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713	3,245
研究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1,170	10,62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83,095	374,1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913	19,408

413,008

393,601

10.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派付之股息：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七年：25港仙)	118,220	117,985
已派發二零零七年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六年之末期股息25港仙)	141,826	117,358

260,046

235,343

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已由董事建議，並須經由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261,121</u>	<u>702,029</u>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472,805,938	470,304,880
潛在普通股攤薄影響： 本公司所發行之購股權	<u>349,309</u>	<u>11,156,785</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473,155,247</u>	<u>481,461,665</u>

1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賬項	610,918	972,272
減：呆賬撥備	<u>(6,745)</u>	<u>(9,150)</u>
其他應收賬款，定金及預付款項	<u>604,173</u>	<u>963,122</u>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649,718</u>	<u>1,030,674</u>

於報告日之應收賬項減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60天以內	546,827	909,199
61至90天	28,337	14,271
90天以上	<u>29,009</u>	<u>39,652</u>
	<u>604,173</u>	<u>963,122</u>

13.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之應付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60天以內	283,500	664,287
61至90天	130,837	128,189
90天以上	376,992	181,830
	<u>791,329</u>	<u>974,30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年度第四季度銷售表現尤為遜色，按季下跌約30%，導致全年收益整體下跌約12.7%至約56.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64.9億港元）。年內經審核溢利約為2.61億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7.02億港元）下降約62.8%。主要原因是年內新型TFT面板生產線錄得高額折舊費用，存貨因售價下降產生減值虧損以及人民幣（「人民幣」）升值推高生產成本。毛利率由17.0%大幅下跌至12.3%。純利率亦自10.8%下降至4.6%。

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期間市場大幅下滑帶來負面信號，大部份製造商隨即陷入難以即時翻身之境地。儘管我們迅速應對此種不利的市場變動，但補救措施卻相當有限。面對11月及其後多個月銷售訂單大幅減少的情況，為下調售價以維持產品於過往的競爭力，我們於12月份成功透過全面減薪20%及裁員削減了工廠營運成本及有關經營開支。中長期而言，我們有能力維持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尤其是中國的手機顯示屏市場。然而，本財政年底售價大幅下降已令存貨（尤其是製成品）產生減值虧損，有關影響其後反映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及二月之管理賬目。撥備約4,000萬港元已對二零零八年的毛利率構成影響，但同時亦確保了隨後季度（包括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真實及公平之表現。

新型TFT面板生產設施之高額折舊費用仍為影響本集團毛利率之最主要因素。在本集團生產力及效率升至最佳水平以及有利可圖之目標市場準備就緒之前，該主要因素對本

年度而言尤為重要，且仍有可能於未來一至兩年持續帶來影響。我們日後的策略仍是繼續依賴先進設施之全自動特點提高良品率及削減勞動力成本。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人民幣匯率急升，無疑對我們中國工廠的一切生產成本構成負面影響，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從大陸供應商購買之原材料成本、勞動力及能源成本以及全年之其他主要製造成本。然而，鑒於中國貨幣政策將因應預期發生之經濟問題作出變動，此等不利狀況於二零零九年有望舒緩。

展望

中國的電訊行業正從GSM制式逐漸向TD-SCDMA (3G)平台過渡。這為電訊硬件產業供應鏈帶來巨大機遇，惠及網絡基建及設備、終端手機至零部件等行業。

覆蓋全國的3G網絡一旦建成，速度高容量大的視頻 — 音頻無線市場將為中國新一代電訊用戶的生活帶來翻天覆地的變化。屆時，沿海城市與內陸山村的距離將會拉近，使在外求學的學生能夠方便地與農村家中的長輩進行視像通話，人們亦可以在千里之外全天候不間斷地監看偏遠地區農作物的生長情況。這需要一定時間才能穩步發展，走向成熟。

主要受惠於買家補充存貨及GSM手機銷情尚可，信利預期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銷售將取得溫和增長。展望下半年，估計3G手機銷售將開始佔據主導地位。預測在今年年中無線科技轉型期間，GSM手機的需求量或會隨著3G手機銷售量開始接著上升而於一個較短時期內大幅下滑，我們要保持警惕。

雖然全球需求持續疲弱，我們的產品出口已於最近幾個月錄得一定回升，展望今年全年銷售將會持平。

財務狀況分析

投資、資產及負債

年內，集團為擴充其於國內生產基地之產能，添置總值1,183,000,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以及總值163,000,000港元之發展中物業。

總資產上升約11%至6,560,000,000港元，當中計有2,163,000,000港元流動資產、4,214,00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及183,000,000港元其他長期資產。總負債約為3,314,000,000港元，當中包括3,164,000,000港元流動負債及150,000,000港元長期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違反若干銀行財務契約。其中包括，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0.95，普遍低於主要銀行之預設下限，從而導致違約。然而，由於管理層預期於年度結束日期至賬目編製及最終確定前並不會違反上述契約，故認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該等違反契約之銀行貸款長期部份重新歸類為流動負債並不可行。因此，本集團編製一份備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向違反其財務契約之主要銀行作出豁免之申請，隨後獲該等銀行接受，並於年度業績批准前獲得無條件豁免。該備考資產負債表作為此特殊參考目的，猶如該等銀行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該等豁免。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年內，收益減少12.7%。本年度溢利及每股盈利分別減少62.8%及63.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1,42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33,000,000港元）。該等貸款之利率乃根據現行市場息率而釐定，其還款期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其同時持有高度充盈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88,000,000港元），及足夠之尚未運用銀行備用額，足以應付未來之資本擴展所需。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債務總額（經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約為44%。

未來三年，將有約120,000,000港元之資本支出會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此事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預期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內部儲備。

一般事項

年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股2.196港元總共發行13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為296,460港元。該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因此增加至47,287,953港元。

本集團現時之訂單數量非常理想。

除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已於年內重新歸類為附屬公司）投資，以及對一家日本公司之長期投資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均無於年內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年內，固定資產添置（以在建物業、廠房及機器為主）約為1,350,000,000港元。年內概無重大出售固定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將其固定資產質押或抵押。

現時超過10,000名工人及僱員受聘於本集團位於國內汕尾之工廠，以及不足80名員工受聘於本集團香港辦事處。本年度員工總成本約為413,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結算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如有匯率波動風險，則會進行對沖。

其他資料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集團於初步公佈中所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而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一項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最終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每股1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之末期股息，連同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七年：25港仙）計算，本年度之股息總額為每股26港仙（二零零七年：55港仙）。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八日向股東派付。

年內之總派息比率約為47%。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或六月初舉行。召開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發出。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標準守則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並無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便審核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事宜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委員會主席）、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董事黃邦俊先生（委員會成員）組成。彼等每年最少召開四次會議。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之相關規定分別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兩個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出任主席，並包括三名其他成員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黃邦俊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本集團的表現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重大偏差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並未分開，由同一人（林偉華先生）出任。董事會將定期舉行會議，以考慮影響本公司運作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授權失衡，並相信此架構將使本集團能快速及有效製訂及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進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流程受到妥善及審慎的規管。

公眾持股量充裕程度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年報

一份載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二零零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偉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偉華先生、黃邦俊先生、張達生先生及李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